

第五屆家扶 LOVE YOU-兒童保護宣導創意設計競賽

兒童繪畫競賽辦法

壹、活動目的：

- 一、藉由『我夢想的家』繪畫創作，展現學生創意，後續透過與大專院校合作『讓家動起來』動畫或數位遊戲設計，使參賽兒童與大專院校學生產生不同形式的互動。
- 二、透過參賽作品展出，引發社會大眾對兒童保護議題的關注，發揮社會教育、喚起行動的宣導果效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

參、活動網址：<http://loveyou.ccf.org.tw/dreamhome>

肆、參賽對象：

全國 12 歲以下國小及幼兒園兒童

伍、競賽主題：

以『我夢想的家』為主題進行繪畫創作

陸、競賽獎項：

- 一、優勝：20 名，獎金新台幣叁仟元整及獎狀乙幀。
- 二、佳作：20 名，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及獎狀乙幀。
- 三、入選：40 名，獎金新台幣伍佰元整及獎狀乙幀。
- 四、參加獎勵：每位參賽者均可獲得紀念品一份。

柒、競賽規則與報名程序：

- 一、流程圖



二、競賽規則

- (一) 參賽者年齡為 12 歲以下兒童
- (二) 每位兒童限參賽一項作品，每項作品限一人創作
- (三) 作品格式：**4 開圖畫紙**，創作原料不拘。若格式不符，恕不受理報名

三、報名程序

- (一) 線上報名：協助報名者(學校教師或家長)註冊成為兒保樂遊學習網 (<https://loveyou.ccf.org.tw/member/signup>) 會員，於活動網頁 (<https://loveyou.ccf.org.tw/dreamhome>) 點選繪畫組線上報名按鍵，填寫報名資料(該頁面往下滑動即可看見表單)：學校名稱、聯絡人、電話、報名人數，完成後點選確定送出按鍵，畫面出現恭喜您已報名完成，即為完成報名。**注意! 一位學校教師或家長可同時報名多位參賽者，毋須重覆線上報名。**
- (二) 作品收件：2020 年 3 月 2 日(一)~2020 年 4 月 10 日(五)，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(三) 請於創作品背面黏貼活動報名表(於繪畫組線上報名頁面下載)並填妥內容，資料填寫不全，恕不受理報名
- (四) 寄件地址：40341 台中市西區民權路 234 號 12 樓

家扶基金會 社工處 陳沛依小姐 收

(五) 2020 年 4 月 28 日(二)於家扶 LOVE YOU-兒保樂遊學習網(網址：<http://loveyou.ccf.org.tw/dreamhome>)公告得獎作品

捌、評分標準：

| | |
|------|-----|
| 主題表達 | 40% |
| 創意構圖 | 30% |
| 色彩表現 | 30% |

玖、版權聲明及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作品需為參賽者之原創，嚴禁剽竊或抄襲。如有違反規則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以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勵，所產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。
- 二、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「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」所有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複製、使用及最終是否採用此樣式之權利，並有權依著作權法行使一切重製及無限次公開發表、展示、發行、製作輸出圖、印製及相關之權利，均不另計酬。
- 三、獲獎者需繳交著作權聲明、授權暨作品使用同意書(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繳交辦法)，聲明作品為原創、同意授權著作權、同意作品被使用於「讓家動起來」設計之素材。
- 四、**參賽作品不予退還，請參賽者自行掃描或拍攝，留存底稿。**
- 五、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，必要時得以「從缺」或「增加名額」辦理，獎金視實際情況作彈性調配，以不超越原獎金總額為限。
- 六、得獎者將於家扶 LOVE YOU-兒保樂遊學習網網站公告之；未得獎者將不另通知。
- 七、如因本競賽甄選辦法以及其他規定未詳盡之事項發生爭議事件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決定之酌情權。主辦單位並保留在任何時間修訂該等辦法、規則及表格之權利。如有相關修/增訂，將公布於家扶 LOVE YOU-兒保樂遊學習網網站(網址：<http://loveyou.ccf.org.tw/dreamhome>)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壹拾、活動聯絡人：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社工處

聯絡人：陳沛依 資深事務員

連絡電話：04-2206-1234 分機 238

E-mail：lisachen@ccf.org.tw